附件5

2023年阳江市节能专项资金申请承诺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承诺 | 承诺近5年来在专项资金管理、使用过程中无违法违纪行为。承诺对申报材料和项目的真实性负责,对申报资格和申报条件的符合性负责。本项目未享受省和市相关奖励或补助。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不诚信行为,愿意承担相关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。  申报单位(盖章): 法人代表(签字):  日期: 年 月 日 |
| 县（市、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承诺对申报资料和项目的真实性已经进行核查,对企业的申报条件和申报资格的符合性负责,对审核过程和推荐结果负责。  工业和信息主管部门(盖章):  日期: 年 月 日 |